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南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6-062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及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2月3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经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2月3日起停牌。2016年2月17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2016年3月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2016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延期复牌公告》。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5月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六个月，预计于2016年8月3日开市起复牌。2016年6月15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情况暨进展公告》。2016年6月2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并于2016年7月15日在中国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转让变更登记。

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一次本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

截止目前，中介机构的相关工作及相关部门的前置审批工作仍在进行中。由于本次重组按照有关规定需经多个有权部门事前审批（审批时间不确定性）且属于重大无先例，预计无法在2016年8月3日复牌，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中关于“所筹划事项因涉及按照有关规定需经有权部门事前审批、重大无先例情形”的相关规定，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权益，充分保护投资者利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8月3日起继续停牌。同时，公司将在2016年8月2日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相关通知另见公告），充分披露筹划事项的进展。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相关各项工作。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全部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并申请股票复牌。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